

# 臺北市 106 學年度資優教育教師情意發展與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白皮書
- (二)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
- (三)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 增進教師對資優學生身心發展之認識與瞭解。
- (二) 提升教師對資優學生情意發展及輔導課程設計等方面之專業知能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（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

## 四、研習對象

- (一)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各類別資優班、資優資源班教師
- (二)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校本或區域衛星資優教育方案教師
- (三) 對本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

## 五、研習時間與內容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07.4.24 (二) 14:00-16:00	資優學生情意發展需求與課程設計	國北教大特教系 鄒小蘭教授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紅樓二樓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07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前，逕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狀況（網址：<http://www.set.edu.tw/>）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請於研習當日準時入座，並於研習結束後完成簽退及回傳研習意見回饋。參加研習教師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；全程參與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- (二) 為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，參加研習教師請自備環保杯；研習當日講義均採線上雲端下載，請攜帶個人平板電腦或智慧型手機（會場提供無線網路），謝謝合作！
- (三) 因本校場地有限，恕不提供停車位，請研習教師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出席。

九、經費：由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7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經學校同意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公假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